

103 學年度免試入學零抽籤配套措施

(圖文 / 高中及高職教育組李秀鳳提供)

為舒緩國中升學考試壓力，展現學生多元優勢能力，自 103 學年度起國中畢業生就讀高中高職及五專以「免試入學」為主，「特色招生」為輔。103 學年度免試入學，各區免試入學學生報名人數未超過學校核定招生名額者，全額錄取；但如果各校報名人數超額時，則依各區所訂超額比序項目進行比序。

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包含，志願序、就近入學、扶助弱勢、畢/結業資格、適性輔導建議、均衡學習、多元學習表現(日常生活表現、健康體適能、服務學習、幹部、社團、競賽成績、技職證照或資格檢定)及國中教育會考。其內涵係為落實《國民教育法》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五育均衡發展之精神。各區訂定之超額比序規定，均經各直轄市、縣市教育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
承上，在智育部分，除強調綜合活動領域、健康與體育、藝術與人文在校均衡學習之門檻及格分數外，主要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，且其採計分數不得超過各區總積分之三分之一。惟因會考成績等級粗略化，致使外界擔心可能造成抽籤之疑慮與不安。因此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測中心評估 103 年各區免試超額比序之可能狀況，經該中心執行 3 階段試模擬作業，在不變更各科成績三等級之原則下，教育部於日前邀集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及各入學委員會就 103 學年度國中學生適性入學相關事宜進行研商，有關免試零抽籤之重要結論如下：

- 一、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全國統一於成績單上呈現三等級：精熟(A)、基礎(B)、待加強(C)，並加標示(A++、A+、B++、B+)。
- 二、各區免試入學學生報名人數未超過學校核定招生名額者，全額錄取；超過者，採各區超額比序方式錄取；學生超額比序項目皆同分時，進行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標示之比序。
- 三、三等級加標示比序後，仍出現超額問題，以不抽籤為原則，並採以下配套措施辦理：



- (一) 有辦理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之學校，其超額部分由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核定名額調整因應。例如，甲校免試入學核定招生名額為 186 名，其中將此校列為第一志願且五科皆為 A++、4A++1A+且寫作六級分，共有 177 名學生，皆為直接錄取。其次，五科為 4A++1A+且寫作五級分之學生倘有 34 名，將僅有 9 名可錄取名額，故在免抽籤的目標下，可能需要增額 25 名，爰將原本特色招生核定名額數中調整 25 名因應。
- (二) 未辦理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之學校，以增額方式辦理。

四、學校 103 學年度提供免試入學名額比率，不得低於該校核定招生總名額百分之二十五。

五、各校提供之免試入學名額比率，均包含各校為避免抽籤，由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或單獨招生調整因應之名額比率。

六、不抽籤及前述第三、第四、第五及第六項配套措施均應明定於「高級中等教育法」授權訂定之「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」，以利各界遵循。